

序 言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经历了新津县各届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和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的发展过程。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纠正了“左”倾错误。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又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建国三十二年来的重大历史问题作出了正确的结论，为我会编写“县政协志”提供了正确的依据，也是我会编写“县政协志”的根本指导思想。

在编写《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津县委员会志》的过程中，我们尽力本着“三新”（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观点和“三性”（思想性、资料性、科学性）的原则进行编写。为占有资料，我们全面细致地查阅了县档案馆三十二年的有关资料，摘抄了档案资料十二万字，又联系知情人士写了两万多字的资料。写入本志的资料都是经过反复核实，去粗取精的过程的。但是，由于编写人员的水平不高，又缺乏经验，难免有遗漏和错误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鉴于“新津县工商业联合会未恢复，而该组织的情况也需要全面记载，考虑到“工商业联合会有单独的组织系统，其性质和作用也有各自的特点。因此，将“新津县工商业联合会”的内容，另辟一章，附录于后，以供查阅。

在收集资料和编写过程中，得到中共新津县委的领导与支持，并承蒙各单位和各界爱国人士的协助，在此表示感谢。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津县委员会志》

编辑领导小组

一九八四年九月三十日

解放后，新津县各界爱国人士在中国共产党新津县委员会的领导下，根据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的规定，于一九五〇年四月，成立了新津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简称各代会）。按照《共同纲领》的精神，在第一届县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前，县各代会实际上代行县人大常务委员会的职权。在此期间，县各代会在我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与建设时期中，对于团结推动各界人士和全县人民，圆满完成各项革命与建设任务，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了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根据上级指示，于一九五三年七月成立了县选举委员会，随即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普选人民代表。一九五四年九月召开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照宪法规定，于一九五四年七月召开了新津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至此县“各代会”宣告结束，由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权力。

我县各代会结束后，根据上级指示，我县暂不成立政协，只成立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据此，经过与有关方面进行协商，于一九五六年三月正式成立了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简称学委会）。一九五八年九月至一九六二年新津大邑合县期间，我县学委会部分成员参加大邑县政协，这段时间我县原学委会仍继续发挥作用（实践证明，县学委会是团结和推动各界人士参加政治活动，组织各界人士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政治理论和党的方针政策，进行自我教育与改造的重要场所，也是不设政协的县开展统战工作的有效组织形式）。大邑新津分县后，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亦随之恢复。

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肆

意诋毁与破坏党的统一战线。大批各界爱国人士遭到打击迫害，学委会的牌子被“造反派”捣毁，办公用房被占用，文书档案全部损失，从此学委会的活动陷于瘫痪。直到一九七七年十二月，根据川委发（1977）41号文件精神，我县又重新恢复学委会的组织、活动。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我国的统一战线已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作为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的人民政协，对于团结、促进全国各族各界人民为“四化”建设和完成祖国统一大业等各个方面更能发挥重要作用。为了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根据上级有关指示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于一九八〇年十二月经过县委讨论同意成立筹备领导小组，经过同各方面充分协商，报经省委批准，于一九八一年一月十七日召开了政协新津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到会委员五十五人，会议进行了四天，^{四天}经过召开这次会议，宣告新津县政协正式成立。

目 录

序 言

照 片

第一章	新津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简称各代会) 1
第一节	性质、任务 1
第二节	主要议题 1
第三节	主要活动 3
第四节	历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7
第二章	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简称学委会) 10
第一节	性质、任务 10
第二节	组成情况 10
第三节	主要活动 11
第四节	历届学委会组成人员名单 18
第三章	政协新津县第一届委员会
	(1981年至1983年) 20
第一节	性质、任务、作用 20
第二节	新津县政协的成立 21
第三节	工作机构 23
第四节	县政协开展的主要活动 28
第四章	政协新津县第二届委员会
	(1984年1月至10月) 35
第一节	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委、委员名单 36
第二节	县政协组织机构及人员组成 38

(一)

第三节	主要活动.....	40
第四节	县政府机关的建设.....	44
第五章	新津县工商业联合会.....	47
第一节	县工商联和工商联党组的建立.....	47
第二节	性质、任务.....	48
第三节	各个时期的主要活动.....	49
一.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50年至1956年).....	49
二.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年至1965年).....	57
第四节	历届工商联(筹)会员代表大会情况.....	63

(二)

第一章 新津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简称各代会)

(一九五〇年四月至一九五四年十一月)

第一节 性质与任务

各代会是在中共新津县委领导下，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建立起来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实施之前，代行县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其任务主要是、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动员各界爱国人士进行民主改革和恢复国民经济、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依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的规定，其具体任务如下：

- 1、组织与推动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传达会议决议，宣传政策法令，并协助推行。
- 2、经常联系人民代表、各界人士和群众，有计划地搜集各方面意见及时建议政府采择。
- 3、接受人民群众的建议、询问，要求、申诉与批评负责加以适当处理，务使有着落、有交待。
- 4、负责进行县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工作，加强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民主人士的团结与合作。
- 5、组织座谈会和学习会，推动各界人士学习时事、政策和理论。
- 6、负责进行下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准备工作。

第二节 主要议题

新津县各代会自一九五〇年四月成立以来、至一九五二年十月共举行了六届六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一、第一届各代会

新津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一九五〇年四月四日开始筹备，首先由县人民政府聘请二十三名各界人士代表担任筹备委员，经过十一天的准备工作，于一九五〇年四月十五日开幕，会议历时五天，出席代表300人，收到提案160件。会议主要议题是：部署讨论剿匪治安，征收公粮，安排生产三大中心任务。会议选出解杰等十三人组成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二、第二届各代会

新津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一九五〇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三十日举行，出席代表300人。会议主要议题是在评功总结半年来工作的基础上，部署讨论开展“清匪反霸、减租退押”以及进行土地改革试点等工作，并审查提案办理情况。会议选出解杰等三十一人组成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三、第三届各代会

新津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一九五一年五月二日至六日举行，出席正式代表300名，列席代表150名。会议在评功总结工作的基础上，部署讨论开展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分子，加速土地改革，动员春耕生产等工作，并进行各项提案审查，会议选出刘致台等二十三人组成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会上还举行在和平理事会的宣言上签名活动，并表决通过了反对美帝单独对日媾和与重新武装日本的决议，同时成立了新津县抗美援朝分会与新津县中苏友协筹备会。

四、第四届各代会

新津县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八日至十月三日举行，出席正式代表250名，列席代表250名。会议首先听取了关于我县土地改革实验乡工作总结报告，镇反工作总结报告，抗美援朝 爱国增产捐献运动工作报告，以及行政部门的其他工作报告。在此基础上会议着重讨论安排了当年农业税征收和秋冬两季农业生产问题。会议选出刘致台等十九人组成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五、第五届各代会

新津县第五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一九五二年二月二日至四日举行，出席代表302名。此次会议主要内容是动员全县人民开展“三反”运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会上传达上级有关开展“三反”运动的指示。学习薄一波同志关于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报告，作出了在全县开展“三反”运动的安排部署。最后选出王锡恩等二十一人组成第五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六、第六届各代会

新津县第六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一九五二年十月二日至四日举行，出席正式代表302名，列席代表250名。会议主要议题是：讨论安排当年秋征工作，检查布置各项生产任务、农业互助合作工作和冬春各项工作任务。会上还听取了贯彻执行“婚姻法”、“镇反”、“五反”运动，财经贸易，民主建政，文教卫生和生产成绩经验等专题发言。会议选出王锡恩等十九人组成第六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第三节 主要活动

新津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成立以后，在中共新津县

委的领导下，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中央人民政府关于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的规定，开展了各项工作。对于团结、动员全县人民和一切爱国力量，反对国内外敌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发展统一战线，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清匪反霸

川西地区解放初期，国民党残部勾结地方封建反动势力，发动了大规模地反革命武装暴乱。由于正确贯彻执行了“军事进剿、政治瓦解、发动群众”三者相结合的方针，以及“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政策。一九五〇年三月以后，我县股匪被剿灭。同年四月召开了新津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通过各代会，团结与发动各界爱国人士，宣传清匪反霸政策，团结争取进步力量，打击敌视人民的反动派经过几个月的努力，净化了残匪，狠狠打击了反革命势力，维护了社会治安，稳定了革命秩序。

二、减租退押

一九五〇年四月县委根据“西南区减租暂行条例”和“川西区退押条例”的规定，制定了我县减租退押折算具体办法，经过试点迅速在全县推行。各代会及时召集开明士绅、守法地主开会座谈宣传政策，鼓励他们带头减租退押。同时，还组织催收团分别进行催收。当时有刘大镛、陈家林、李仕衡、廖宅仁、杨保承、刘国才等党外人士参加了催收团，他们在这一运动中发挥了促进作用。

三、土地改革

一九五一年春，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和上级有关进行土地改革的指示精神，在全县开展了土地改革运动。各代会组织了陈懋琼、蔡怀彬、季行、周调瑞、邓文光

董宋殷、彭述古、王晏如，马成文，郑绍清，钟光廷等各界爱国人士代表分赴农村参加土地改革运动。各界人士参加土改运动，既促进了土改运动的顺利发展，又使他们受到了深刻的阶级教育，大大提高思想觉悟，巩固和发展了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与工农联盟。

四、“三反”“五反”运动

根据中央关于打退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大张旗鼓，雷厉风行开展“三反”、“五反”运动的号召，新津县一九五二年春在机关、城镇开展了“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和“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在运动中揭发的主要问题是：在十四名工商户联筹委员会中，守法户一人，基本守法户七人，半守法半违法户四人，严重违法户二人，全县八百三十二户工商中，守法户一百六十一户，占百分之十九点四，基本守法户四百八十八户，占百分之五十八点六，半守法半违法户一百六十六户，占百分之十九点九，严重违法户一十三户，占百分之一点六，完全违法户四户，占百分之零点四。通过这场斗争，从政治上提高了广大群众的思想觉悟，从经济上打击了严重违法犯罪分子，巩固了国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为进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条件。

五、抗美援朝

一九五〇年十月，美帝发动侵朝战争。中国人民响应党中央和毛泽东主席的号召，掀起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同年十一月四日全国政协，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发表《联合宣言》。新津各代会及时召开会议，动员全县人民积极投入伟大的抗美援朝运动，组织各界人士订立爱国公约，开展捐献活动。一九五一年七月又召

开了全县各界人民抗美援朝代表会议。会上宣布成立了捐献委员会，并决定捐献购买“新津号战斗机”一架。经过各代会常委积极推动和全县人民共同努力。共捐献一十六亿三千七百三十万元，超额完成购机款一亿五千万元。各行各业积极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超额完成增产节约计划。青年人积极报名参加志愿军，广大职工和学生写了几千封慰问信。全县人民以实际行动深入持久地投入了伟大的抗美援朝运动，而抗美援朝运动又成为推动我县各项生产和建设事业的动力。

六、宣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

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转为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党中央按照毛泽东同志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一九五三年起，我国进入了全面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同时开始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这时，县各代会广泛深入地开展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宣传教育，阐明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必要性，阐明个体农业和手工业者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形式，即从互助组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社，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社，有步骤地引导农民由（低级到高级的过渡形式）。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从思想上，提高了全县人民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认识，促进了各界人士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激发了农民和手工业者走社会主义合作化道路的热情。

七、学习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一九五四年七月，新津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后，县

各代会不再作为权力机构，而纯属于地方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组织。直至一九五六年三月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成立为止。

一九五四年九月召开了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各代会多次组织各界人士学习宪法，一致认为宪法是《共同纲领》的发展，充分体现了全国各族各界人民的最高利益和长远利益。大家表示一定要学习和宣传好宪法，带头贯彻执行好宪法。一九五五年各代会组织各界人士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和国务院发布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等文件。

此外各代会自成立以来的五年中，在宣传贯彻粮食统购统销政策，改革旧币、推销公债，“婚姻法”，“兵役法”，“普选”等工作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四节 新津县历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1. 新津县第一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席：解杰

副主席：李芳、夏茂轩。

常委：刘致台、张亮、陈慷、武英华、黄世龙、梅芝凡、胡昌范、王旭明、张星斗、向明裕。

2. 新津县第二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席：解杰

副主席：李芳、刘致台。

常委：李忠、武英华、张玉宝、王旭明、伊子玉、胡昌范、郑秀云、梅芝凡、郑汉清、杜子毅、赵政委（部队）、傅应喜（部队）、李子良、黄永安、刘汉章、胡洪顺、袁洪如、路长兴、刘永辉、刘大德、郑汉宗、许曼云、

陈嘉林、陈懋琼、李仕衡、帅问琴、李东海、余世成。

3.新津县第三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席：刘致台。

副主席：刘国才、郑绍清、陈懋琼。

常委：解杰、李芳、李忠、刘家祖、季行、马成文、李斯汎、白方全、程鑫文、雷子才、王仰杰、郭秀容、梅芝凡、刘大镛、郭传易、伊子玉、张玉宝、张喜瑞、瞿安良。

4.新津县第四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席：刘致台。

副主席：刘国才、郑绍清、陈懋琼（女）。

秘书：刘大镛。

常委：解杰、李忠、刘家祖、马成文、李斯汎、雷子才、程鑫文、田国祯、王琼英（女）、郭传易、伊子玉、张玉宝、张喜瑞、何大亮。

5.新津县第五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席：王锡恩。

副主席：蔡怀彬、刘国才、张云霖。

秘书长：刘大镛。

常委：于锋、陈懋琼、钟志贤、季行、郭传易、雷子才、张笃信、张宝玉、党思维、王琼英、张二禄、韩德智、霍培林、张俊明、路部长、蔡维德。

6.新津县第六届各代会组成人员名单：

主席：王锡恩。

副主席：蔡怀彬、刘国才、张云霖。

秘书长：刘大镛。

常 委：刘致台、张海清、陈懋琼、季行、雷子才、郭传易、
张笃信、张玉宝、党思维、王琼英、韩能哲、卢恩堂、
张俊民、张二禄。

第二章 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简称学委会） (一九五六年三月至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第一节 性质、任务

学委会是在中共新津县委领导下，组织各界爱国人士，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时事政策，进行团结、教育、改造，开展政治活动和民主协商的统一战线组织。它是在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撤销以后，不设政协的县开展统战工作的有效组织形式。其任务主要是：

一、组织和推动各界人士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政治理论与时事政策。通过举行学习会、座谈会、报告会，组织参观访问等形式，理论联系实际，提高思想认识，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自我教育。

二、进行民主协商，听取各界人士的意见，提出建议和反映情况，协助党和政府宣传和贯彻各项方针政策。

三、配合各有关方面开展政治活动，推动各界人士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

四、搜集和撰写文史资料。

第二节 组成情况

新津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撤销后，根据上级指示，于一九五六年三月成立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当时参加学习的各界人士共有四十八人，其中工商界三十一人、文教界三人、卫生界七人、手工业界三人、其它三人，由县委统战部张喜瑞等十一人组成新津^县第一届学委会的领导班子，设专职秘书一人，干事一人，学习地址设在正东街县工商联内。一九六五年八月学委会进行改组。

当县长程弘道等二十九人组成新津县第二届学委会的领导班子。学习地址仍设在正东街县工商联内。“文革”期间，由于林彪、“四人帮”破坏统战工作，学委会陷于瘫痪，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学委会才逐步恢复活动。根据一九七九年五月川委发（1979）41号文件，“对于不设政协的县（区）仍保留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的组织形式，开展其工作”的指示，于一九七九年十二月，我县正式恢复了学委会组织并改组了学委会的领导机构，由县委副书记高德庆等二十七人组成第三届新津县学委会的领导班子。

第三节 主要活动

新津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自一九五六年三月成立以来，在中共新津县委统战部的直接指导下，通过组织学习、座谈、参观等活动，对于团结和推动各界人士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由于“左”的思想影响，以及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破坏，自反右派斗争以来的历次政治运动中，不同程度地挫伤了各界人士的积极性，有不少值得记取的经验教训。自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拨乱反正，党中央纠正了“左”的思想错误，平反了冤假错案，历次政治运动中存在的遗留问题获得了纠正。

一、促进各界人士参加社会主义改造。

一九五六年我县出现了对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学委会根据这一时期的中心任务，组织各界人士学习党和政府对私改造的方针政策，协助党和政府做好各方面的思想教育和动员工作，有力地促进了我县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进行。据统计到一九五六年十二月，参加农业合作社的农户共三万五千一百二十五户，占全县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五；私营工商业参加全行业公私合营和合作代销的

共一千八百八十九户，占全县私营工商业总户数的百分之九十；交通运输业方面，参加合作的占全行业的百分之八十六点六。标志着我县对农业、手工业、交通运输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在改造过程中，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和合作社经济表现了明显的优越性。但是，这项工作中也有缺点和偏差。主要是在后期对农业合作化及对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以致长期遗留了一些问题。

二、参加整风反右和向党交心运动。

一九五七年我国的经济建设，由于贯彻执行了党的八大的正确方针，这是建国以来效果最好的年份之一。一九五七年元月毛泽东同志在各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讲话，讲了形势和思想动向等问题，二月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三月发表了《在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这一年在全党开展整风运动，发动群众提出批评建议，本来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正常步骤。在整风过程中，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鼓吹“大鸣大放”，向党和社会主义放肆地发动进攻，妄图取代共产党的领导。对这种进攻进行坚决的反击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这一年中，学委会组织各界人士学习《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在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和《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等重要文章，为参加整风反右运动作好思想准备。

一九五八年春我县正式开展整风反右运动，整个运动分为四个阶段进行，前两个阶段为整风、反右阶段，后两个阶段为向党交心与进行整改阶段。按理讲，开展整风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正常步